

华兰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获中国证监会备案无异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华兰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3年5月27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及第五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华兰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相关议案，并于2013年5月29日在《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了上述事项。

公司已将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相关资料报送至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证监会”），并就有关事项与证监会进行了沟通。根据证监会的相关反馈意见，公司对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部分内容进行了修订并报送证监会进行了备案。

公司于近日获悉，证监会已对公司报送的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修订部分内容确认无异议并进行了备案。公司将按照相关程序尽快召开董事会审议《华兰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及相关议案，并于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华兰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三年七月三日